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 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的相关规定，自2017年1月12日起，招商银行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通代销、定投业务的基金范围、代码等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代销	开通定投及定投起点
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4221	√	300元
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4220	√	300元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招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应遵循招商银行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招商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该基金的法律文件以及相关公告。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55

网站：www.cmbchina.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站：www.cx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月11日